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订内容：第十三条、增加条款
- 本次修订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或“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双绞金属材料网面”、“合成材料网面”、“金属编织网”、“电缆附件”、“水下基础信息网络设备”、“海底观测接驳设备”、“海工装备”、“海缆接头盒及附件”、“环境监测设备”、“水利水务设备”、“水密连接器及组件”、“舰载连接器及组件”、“泡沫铝及其合金材料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海洋观测及环境监测”。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并决议对《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进行修订、同时增加条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修订条款

修订前：

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电线、电缆、导线、铝包钢绞线、铁路用贯通地线、舰船电缆、舰船光缆、水密电缆、消、测磁电缆、不锈钢管、金具、绝缘子、避雷器、有源器件、无源器件及其他光电子器件、高低压成套开关电器设备、变压器、天线、通信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光纤复合架空地线、光纤复合相线、光纤复合绝缘电缆、陆用光缆、海底光缆、海洋管道、射频电缆、漏泄电缆、铁路信号缆、高温同轴缆、高温线缆、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背板、光伏接线盒、连接器、支架、充电设备用连接装置、储能系统、混合动力及电动汽车电池系统、锂电池、钠硫电池、钒电池、交流不间断电源、一体化电源、应急电源、充放电设备、逆变设备、通信设备用直流远供电源设备、风机发电设备及相关材料和附件、塑料制品、高纯石英玻璃、高纯纳米颗粒及其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铜合金、铝合金、镁合金铸造、板、管、型材加工技术的开发；光缆、

电线、电缆监测管理系统、输电线路监测管理系统、变电站监控系统、温度测量设备、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系统、分布式电源、微电网的设计、运行维护的管理服务；送变电工程设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输变电、配电、通信、光伏发电、分布式电源工程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通信及网络信息产品的开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承包与企业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并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后：

第十三条 光纤预制棒、光纤、光缆、电线、电缆、导线、铝包钢绞线、**双绞合金属材料网面、合成材料网面、金属编织网**、铁路用贯通地线、舰船电缆、舰船光缆、水密电缆、消、测磁电缆、不锈钢管、金具、绝缘子、避雷器、有源器件、无源器件及其他光电子器件、高低压成套开关电器设备、变压器、天线、通信设备、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光纤复合架空地线、光纤复合相线、光纤复合绝缘电缆、陆用光电缆、海底光电缆、海洋管道、射频电缆、漏泄电缆、铁路信号缆、高温同轴缆、高温线缆、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背板、光伏接线盒、连接器、支架、充电设备用连接装置、储能系统、混合动力及电动汽车电池系统、锂电池、钠硫电池、钒电池、交流不间断电源、一体化电源、应急电源、充放电设备、逆变设备、通信设备用直流远供电源设备、**电缆附件**、风机发电设备及相关材料和附件、塑料制品、高纯石英玻璃、高纯纳米颗粒、**水下基础信息网络设备、海底观测接驳设备、海工装备、海缆接头盒及附件、环境监测设备、水利水务设备、水密连接器及组件、舰载连接器及组件**及其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铜合金、铝合金、镁合金铸造、板、管、型材加工技术的开发；**泡沫铝及其合金材料相关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设计、安装、技术服务**；光缆、电线、电缆监测管理系统、输电线路监测管理系统、变电站监控系统、温度测量设备、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技术服务；光伏发电系统、分布式电源、微电网的设计、运行维护的管理服务；送变电工程设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输变电、配电、通信、光伏发电、分布式电源、**海洋观测及环境监测**工程总承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通信及网络信息产品的开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硬件的开发、销售；承包与企业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并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增加条款

为积极响应把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统一起来的号召，将党建工作纳入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增加党建工作一章，后续条款自动顺延，后续条款内容所涉及遵照前述条款内容时，所遵照条款也自动顺延。

第八章 党建工作

第一节 党组织的机构设置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公司法》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在公司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职数、职务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党委承担从严管党治党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负责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加强对企业领导人员的监督，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二节 公司党委职权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公司党委研究决定以下事项：

（一）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党组织有关决定、指示在公司贯彻落实的意见和措施；

（二）公司党委和纪委的工作规划、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及重大活动的部署和安排；

（三）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和制订工作制度，违纪案件和违纪党员处理意见的审议和批准；

（四）公司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和领导班子建设、管理骨干队伍建设中的重要问题；

（五）公司党委领导成员的分工与调整，党群组织及其工作机构、人员编制的设置或调整，党群干部的任免和奖惩；

（六）公司思想政治工作、企业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创建中的重大事项；

（七）公司纪委、工会、共青团工作中的重大事项；

（八）以公司党委、纪委名义向上级组织、纪委请示和报告的重大事项，向下级党组织、纪检机构发布的重要文件和做出的重要决定。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党委实行集体领导制度，工作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一）坚持党的领导，保证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

（二）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据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开展工作，落实党委管党治党责任；

（三）坚持民主集中制，确保党委的活力和党的团结统一；

（四）坚持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与董事会、经理层依法依章程行使职权相统一，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民主程序转化为董事会或者经理层的决定。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在决定以下重大事项前应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公司党委应予研究讨论并作出决定：

（一）公司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方针的制订和调整；

（二）公司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大额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大额资金调度和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改制、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以及内部机构设置调整、下属企业的设立和撤销等事项；

（四）公司高层经营管理人员的选聘、考核、薪酬、管理和监督；

（五）公司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事项；

（六）公司在重大安全生产、维护稳定、环境保护等涉及企业社会责任等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

（七）需要公司党委研究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三节 公司纪委职权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纪委的职权包括：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

（二）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三）协助公司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

纪检监察工作；

（四）贯彻执行上级纪委和公司党委有关重要决定、决议及工作部署；

（五）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纪党规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六）按职责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公司所属各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七）研究其他应由公司纪委决定的事项。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